

武王伐纣秘密武器——前歌后舞

文 / 小阳春

最近，大陆国产动画片《哪吒 2》火爆上映后，尽管各界褒贬不一，但也引起了人们对那段真实历史的回顾和对现实的反思，下面就来看看武王伐纣不战而屈人之兵的绝招——前歌后舞。

孟津观兵

商朝末年，纣王残暴无道，人心尽失，天下大乱，民众苦不堪言。周武王顺应天意民心，决定举兵讨伐商纣。周武王先是在孟津观兵，与八百诸侯会盟，相当于现在的大型阅兵仪式和联合军事演习。

孟津观兵渡河时发生了两件奇异的事情：其一，是周武王渡河至半道，一条白鱼跃入王舟，武王当场将这条白鱼献祭。《史记·周本记》“武王渡河，中流，白鱼跃入王舟中，武王俯取以祭。”

其二，是渡河完成后，大军来到黄河北岸的王屋山附近，这时突然有天火化为赤色的乌鸦“其声魄云”。

这两件事情被周人视为大吉之兆，士气为之大振。正所谓商朝金德，尚白；周人火德，尚赤。因此白鱼（商）入舟（周），天火化乌，都属于火克金，预示周朝即将代替商朝的天象。

渡河完毕后，周武王举誓师仪式，发表声讨商纣王的檄文《泰誓》。“诸侯不期而会者八百”皆曰：“纣可伐矣！”周武王曰：“女未知天命，未可也。”于是班师回朝休整。直到两年后才发起牧野之战。

既然天道人心都在仁德治世的西周这一边，武王为何退兵罢战？《越绝书》：“仁人未去，不敢轻动。”《尚书正义》：“退以示弱，卜诸侯之心，观政于商，宣而后战。”《吕氏春秋·慎大览》：武王与纣王决战之前，派人前往殷都刺探情报，第一次来报，“殷其乱矣”，“谗嬖胜良”；第二次来报，“其乱加矣”，“贤者出走矣”，“杀王子比干，囚箕子，太师疵、少师彊抱其乐器而奔周”；第三次来报，“其乱甚矣”，百姓不敢诽怨矣！”武王赶紧找吕尚（姜子牙）商议，吕尚说：“侯臣压倒忠臣，这叫作戮；贤臣出走，这叫作崩；百姓不敢怨言，这叫作刑胜。动用酷刑来压制民心，殷商已彻底失控了。”二人一拍即合，认为“其乱至矣”，殷商可伐。

相传，在伐纣前，武王与吕尚君臣二人的这段对话汇集成册，是为《六韬》，又称《太公兵法》。

武王退兵还有一个原因，“国之大事，惟祀与戎。”只有天命承认周为天下共主才能占据道义制高点，被天下诸侯所承认。也就是说，只有拥有了可以祭祀上天并可以和上天沟通的权利的时候，才是天下唯一共主。而誓师时祭祀上天与天沟通的权利和乐器仍然在商朝，等到了太师疵和少师彊抱着祭祀的乐器投奔西周后，殷商和上天的沟通已然断绝，天命已归周朝。这时武王攻打商朝才



名正言顺，而不是“以下犯上”或者“乱臣贼子”，而是听从天命，也叫替天行道。正所谓“天与不取，反受其咎；时至不行，反受其殃。”

牧野之战

武王践阼之时，殷商王朝已经处在风雨飘摇的前夜。各种骇人的诡异现象层出不穷，诸如，五星聚房；昼见星；天雨血雨灰；六月飞雪；鬼哭山鸣；天降陨石，大的如瓮缸，小的如簸箕，等等。

朝歌城角落里有个小酒杯，突然飞出一只乌鸦。商纣王先是大吃一惊，让一位贞人来占卜吉凶。贞人说：“以小生大，这是罕见的吉兆。国家必多福，大王的英名也将倍加显耀。”专门喜欢听好话的纣王，从此高枕无忧，整日沉溺于扬名立万的自我陶醉之中，不理朝政，更加荒淫无度。

在得知武王与八百诸侯孟津会盟的消息后，纣王也与《哪吒 2》里的“我命由我不由天”一样，依然坚信“天命在我不在周”。对此不屑一顾，我行我素。实际上，此时的殷商王朝就像陡坡上的滚石，正加速滑向万丈深渊。

牧野之战前夕，武王与周公旦在丰邑谋划兴师伐商计策，周公曰：“时至矣，乃兴师循故。初用三同：一威取同；二任用能；三矢无声。三让：一近市；二贱粥；三施资。三虞：一边不侵内；二道不驱牧；三郊不留人。”

“三同”：是指在官僚中实行亲人同步调；贤能同任用；机密同保守。“三让”：是指



在商业上实行移近市场，让利于商；降低米价，让利于民；出借资本，让利于贷。“三虞”，是指实行严厉的地方管制措施，以防备不虞之患，包括边民不得迁入内陆，道路不得驱赶牲畜，城郊不得居住百姓。

正当周武王以姜子牙为师，周公旦为辅，积极筹划“兴周灭商”大计的时候，刚愎自用的商纣王却倾举国之力向东南用兵，京畿空虚，以至牧野一战，纣王引火自焚，商朝宣告灭亡。

前歌后舞

周武王率领多国联军在牧野发表伐纣灭商的檄文《牧誓》后，商朝军队纷纷临阵倒戈，调转矛头杀向朝歌。这样，西周仅仅只用了一天时间，便以区区 4.5 万兵马，大败商朝 70 万大军，可谓“兵不血刃而天下归之”。正如孙子兵法所云，“古之所以善战者，胜于易胜者也”。

依据出土的西周《利簋》铭文：“武王征商，唯甲子朝，岁鼎，克昏夙有商。”也就是说，武王伐纣，一夜之间灭商，在岁星当空的甲子日清晨，便占领了朝歌。从而证实了古籍中“战一日而破纣之国”的记载。不得不说牧野之战乃人类战争史上的一个闻所未闻的惊人奇迹。

那么，究竟是什么原因让周武王以少胜多，不战而胜的呢？

有史学家分析，商朝因为正规主力兵马全都调离朝歌去打东夷，这 70 万兵马相当于现在的预备役部队，大部分都是临时拼凑起来的。因此在大战一开始，便不

堪一击，在一天之内就全军覆没。但要想让 70 万人同时倒戈，这也是根本不可思议的事情，所以，史学家只能把它归结为“天意”。

如果用孟子的话说，这场战争是“以至仁伐至不仁”。几千年来，周武王是公认的千古明君，是正义的化身，而商纣王是无道昏君，助纣为虐成为邪恶代名词，两者相斗，是“仁义”和“邪恶”的较量，是正邪大战。即所谓“邪不胜正”，“仁者天下无敌”。

除此之外，周武王还使用了一个秘密武器。据《华阳国志·巴志》记载，“周武王伐纣，实得巴蜀之师，著乎《尚书》。巴师勇锐，歌舞以凌殷人，前徒倒戈，故世称之为：武王伐纣，前歌后舞也。”

“庸、蜀、羌、髳、微、緄、濮人”是指西南地区的八个部落。早在文王时期就已归顺西周。这其中，羌在蜀郡西面；髳、微在巴蜀；緄、彭在西北；庸、濮在江汉之南。武王伐纣的牧野之战当中，这八个部落也都跟随一起出征作战。巴蜀先民是一个崇尚武艺、能征惯战的勇敢民族，就像奇门功法一样，练就许多出奇制胜的杀手锏，包括“前歌后舞”。

刘邦平定三秦后，将武王伐纣的“前歌后舞”引入宫廷中，命名为巴渝舞。用来在宫廷宴会上表演军旅战斗的场面，歌颂帝王功德，成为汉代著名杂舞，后来又将它列入雅乐舞蹈的系统。发展到魏晋时，巴渝舞已完全变成庙堂祭祀性质的舞蹈，直至唐太宗大历年间广为流传，从而在中国古代舞蹈艺术中占有重要的地位。

舞蹈的基本动作为一曰矛渝，二曰安弩，三曰安台，四曰行辞，其基本形式为“执仗而舞”。“仗”即兵器，“执仗”即执干戈，伴奏则是击鼓。班固《汉书》载：“巴渝鼓员，三十六人”，此处是指宫廷燕乐的巴渝舞。而征伐战场上的巴渝舞，有多少人参战，就有多少人歌舞；在阵前拼杀者，执看挺戈，大声呼呵，后面伴奏者，则击鼓顿足，以增威势，这就是武王伐纣的“前歌后舞”。

巴渝舞是古人在同猛兽及部族角逐中发展起来的一种集体武舞，它与驱鬼避疫的傩舞一样，也是古蜀国武术的前身。尽管巴渝舞经历了从原始的武舞向祭祀和庆典性舞蹈的转变，但其内在的杀伐之威和律动之力仍然得以保留。司马相如在《子虚赋》中描述巴渝舞的壮观场面乃为：“千人唱，万人和，山陵为之震动，川谷为之荡波”。

武王伐纣的“歌舞以凌殷人”，就像舜作《大韶》平定三苗，不靠千军万马只靠音乐；楚汉战争中，韩信使用十面埋伏的计策，把项羽军队围在垓下，再用四面楚歌来涣散敌军斗志；还有气壮山河，用来振奋军心的《秦王破阵乐》，等等。都是用歌舞形式来鼓舞士气，震慑敌人，动摇对方军心，令敌军闻风丧胆，弃暗投明，最终不战而屈人之兵。◎

中华典故

草鞋别名“不借”

文 / 大法弟子

草鞋在中国起源很早，历史久远，相传为黄帝的臣子不则所创造。大约从汉代起，草鞋开始有了一个别名：“不借”。例如《古今注》中就写道：简朴的汉文帝曾经“履不借以临朝”。

草鞋为何别名“不借”，大致有三种说法。据《五总志》一书的解释是：“不借，草履也，谓其所用，人人均有，不待假借，故名不借”。大意是说：草鞋以草作材料，非常经济，平民百姓人人都能自备，故而不需借别人的草鞋。

而据《字诂》“不借”条的解释：“不借，草履名。按《齐民要术》乃作‘不借’，初以为其字有误，谛思之，当以‘不借’为正。盖因此物贱贱，虽履泥湿地亦不之惜，故以为名。乃知字作不借，其误已久矣。谓不须假借，义殊无谓”。按这种说法，因为草鞋太便宜，故而不必珍惜，“不借”乃是“不借”的误写。

此一解释，在我看来有所不妥，古人向来勤俭节约，社会上应没有草鞋便宜就不用爱惜的风气存在。且《齐民要术》一书写作时间为南北朝时期，远远晚于汉代，其中的“不借”应当是“不借”的误写才对。

第三种解释，则来源于一个神仙故事。据《致虚阁杂俎》记载，古时，有位被称为“风子”的仙人想要度化一个人成仙，于是就扮作一个农夫居住在他旁边，成为他的邻居。

一日天降大雨，道路泥泞，那人便向风子借草鞋。不料风子却说：他人草鞋可借，唯独我的草鞋是不借的。那人一听便怒火中烧，对这极便宜的东西，你都如此吝啬，于是破口大骂风子。风子听后叹了一口气，知道此人无法度化，失望的把草鞋丢给他，自己则变化成了一只仙鹤飞走了。那人才知道因为自己一时的怒火，竟失去了成仙的机会。从此后世的人们都把草鞋称为“不借”，以此来纪念此事。

无论草鞋因何被称为“不借”，我想风子仙人的这则故事都在提醒着人们：心态要好，一定要能克制怒火，不要随意发脾气，更不能轻易辱骂他人。◎

千里眼与顺风耳原来是天神

文 / 刘晓

在现代汉语中，形容一个人眼光敏锐、看的远，常常用“千里眼”作比；形容一个可以听到很远声音的人，常常用“顺风耳”来称谓。事实上，在民间传说中，“千里眼”和“顺风耳”可是一对司职观察远方情况、探听消息的神仙。

“千里眼”和“顺风耳”最早亮相是在明朝小说《西游记》中。在第一回孙悟空横空出世时的“金光焰焰”惊动了天庭，玉皇大帝马上命千里眼、顺风耳开南天门观看，查查究竟是怎么回事。两位天将奉旨出门运用神通查看地界，“看的真，听的明”。

他们很快就回奏玉皇大帝，说是“东胜神洲海东傲来小国之界，有一座花果山，山上有一仙石，石产一卵，见风化一石猴，在那里拜四方，眼运金光，射冲斗府”。他们看到的和实际情况分毫不差。玉帝听罢，说道：“下方之物，乃天地精华所生，不足为异。”

千里眼、顺风耳第二次亮相是在《西游记》第三回。当时孙悟空抢走了金箍棒，在冥府勾销生死簿，龙王、阎王向玉帝告状，玉帝于是询问众神仙，这是哪里来的猴子，这般有道行？玉帝话音刚落，众仙班中闪出千里眼、顺风耳，说道：“这猴乃三百年前天产石猴。当时不以为然，不知这几年在何方修炼成仙，降龙伏虎，强销死籍也。”

千里眼、顺风耳的两次亮相和本事，说明他们是玉皇大帝御前负责俯察人间之事的天将，天将也是神仙，自然将三百年前的一件小事，也记得清清楚楚。

在《西游记》之后写就的《封神演义》中则讲述了千里眼、顺风耳的来历。当姜子牙率西岐大军抵达孟津的时候，眼看商纣王所在的都城朝歌就近在眼前，可就在此时，姜子牙又遇上了效力纣王的“梅山七怪”。正当姜子牙阵营与“梅山七怪”斗得不可开交的时候，“千里眼”和“顺风耳”就出现了。

“千里眼”名叫高明，“顺风耳”名叫高觉，他们兄弟二人投靠“梅山七怪”后，由于他们能看千里、能听千里，所以屡次使用法术识破西周大营的行动，这使得姜子牙一度怀疑自己的身边出现了内奸。

后来，二郎神杨戬来到玉泉山金霞



千里眼和顺风耳木雕（国立台湾历史博物馆）

洞，询问师父玉鼎真人后，才知道了他们西周大营里根本就没有什么内奸，而只不过是对方的阵营中加入了“千里眼”和“顺风耳”。

玉鼎真人告诉杨戬，高明高觉其实是棋盘山上的桃精和柳鬼，桃、柳二怪盘根三十里，采天地之灵气，受日月之精华，因此借着轩辕庙中泥塑鬼使之身，幻化人形，摇身一变成了“千里眼”和“顺风耳”。在玉鼎真人的指点下，杨戬告诉了姜子牙应对之策，那就是派人到棋盘山上掘了桃、柳二怪的根，并将其付之一炬，同时将轩辕庙中泥塑鬼使的雕像打得粉碎，彻底断了高明、高觉的后路。

高明、高觉的根基已绝，道术已破，所以，他们刚一走向战场，就被姜太公的打神鞭打得脑浆迸流，到封神台去了。

后来，姜子牙奉元始天尊敕令主持封神大典，高明、高觉的名字就出现在了“封神榜”之上，三百六十五位正神敕封已毕，各路神仙，各有归宿，于是，也就有了《西游记》中的“千里眼”和“顺风耳”这两位天将了。

通常，“千里眼”的形像是四肢裸露，散披着衣裤，右手持叉，左手搭凉棚作远视状；“顺风耳”的形像则是面貌狰狞，四肢裸露，袒胸露腹，左手捏着一条蛇，右手握着方天画戟，侧耳作倾听状。

清代，道教奉“千里眼”和“顺风耳”为护教之神，并将二位的形像塑在道观中。

知晓了“千里眼”和“顺风耳”的来历，我们今后在提到他们时，也要多一丝敬畏之意啊。◎